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选举钟学军先生、李甜甜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见附件）。

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决定提名罗实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经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江苏立华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6月30日

附件：

一、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钟学军先生，汉族，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江苏农学院兽医专业学士。曾供职于镇江市畜牧兽医站、常州市畜牧兽医站。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生产部总经理。

截至目前，钟学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常州市奔腾牧业技术服务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50,000 股，间接持股比例为 0.43%。除此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2、李甜甜女士，汉族，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山东大学法学专业学士。曾供职于泰安市立华畜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于证券部。

截至目前，李甜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罗实劲先生，汉族，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厦门大学金融专业学士。曾供职于交通银行常州分行、交通银行常州分行新区支行，江苏省苏地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常州分公司。现任公司监事、江苏九洲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松力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宏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常州市鑫盛规划用地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宁波中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常州百瑞吉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江苏高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独

立董事、无锡新宏泰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罗实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